

中信建投

关于福建东吾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信建投作为福建东吾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工作，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张陈松先生和董事长林亦森先生存在敏感期交易的情形。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2020年4月21日，张陈松以0.17元/股卖出9,008,313股，其持股比例由27.19%变更为22.04%；

2020年4月22日，张陈松以0.16元/股卖出2,877,060股，其持股比例由22.04%变更为20.39%；

2020年4月23日，林亦森以0.18元/股卖出12,958,920股，其持股比例由36.51%变更为29.10%；

其中2020年4月21日张陈松先生卖出股份的交易和2020年4月23日林亦

森先生卖出股份的交易涉嫌跨线交易，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七十七条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

（一）公司年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直至公告日日终；

（二）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三）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他证券品种交易价格、投资者投资决策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

内；

（四）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期间。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张陈松先生 2020 年 4 月 21 日-22 日的交易情形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林亦森先生 2020 年 4 月 23 日的交易情形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七十七条第一款之规定。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向相关敏感期主体提示了敏感期交易的后果，主办券商现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试行）》等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发布本风险提示性公告。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中信建投
2020 年 4 月 24 日